

中共法库县财政局党组

中共法库县财政局党组关于 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

根据市委统一部署，2025年4月以来，十四届市委第八轮第八巡察组对法库县财政局党组开展了巡察。2026年2月10日，市委第八巡察组向法库县财政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。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。

一、党组及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

局党组高度重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，诚恳接受、照单全收、严肃认真整改，坚决贯彻推进，切实扛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，确保市委巡察反馈意见得到扎实有效地整改落实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组织领导。局党组始终把巡察整改作为践行“两个维护”的具体检验，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专题会议，传达学习市委巡察反馈意见，研究部署整改落实工作。成立由党组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其他党组成员任副组长，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，统筹推进整改各项工作，聚焦巡察反馈问题、深刻剖析根源，全面部署、扎实推进巡察整改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细化整改方案，压实整改责任。对照市委巡察组反馈的问题，逐条梳理分析，研究制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，明确

整改目标、整改措施、责任领导、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，建立问题清单、任务清单、责任清单，实行销号管理，做到整改一个、销号一个，确保每项任务有人抓、每个问题有人改，推动整改工作落地见效。

（三）深化思想认识，从严整改落实。坚持把思想引领贯穿整改全过程，不断强化政治自觉、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，严格对照巡察整改要求，坚持真改实改、全面整改、见底见效，以扎实有效的整改举措推动问题清零、作风提升、工作提质，以严实作风确保整改取得实效。

二、集中整改进展情况

（一）强化思想认识，着力防范政府债务风险

局党组将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作为重大政治任务，持续深化对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工作的学习部署，牢固树立底线思维，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要求，严格执行债务举债审批程序，规范债券资金使用管理，强化债务风险动态监测预警，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，稳妥化解存量风险，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。

（二）压实监管责任，提升财政管理质效

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，强化常态化沟通机制，定期开展履约情况检查，加强付款义务预警与资金统筹，及时协调解决履约过程问题。强化对财政资金使用全流程监管，加大对重点领域、重点项目资金的跟踪问效力度，及时整治不规范问题，堵塞管理漏洞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下步工作举措

一是持续压实整改责任，保持整改工作力度不松懈。局党组将持续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，牢牢扛起整改主体责任，党组书记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，班子成员持续抓好分管领域后续整改工作，定期开展“回头看”，巩固整改成果，防止问题反弹回潮。

二是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，坚持“当下改”与“长久立”相结合，针对巡察反馈问题，进一步梳理完善现有制度机制，严格抓好执行落实，及时研究解决整改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，堵塞制度漏洞，构建靠制度管权、管事、管人的长效工作机制，从根源上防范同类问题再次发生。

三是强化整改成果运用，把巡察整改同推进财政中心工作结合起来，将整改成效体现到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、落实积极财政政策、提升民生保障水平、防范化解财政领域风险等各项工作中，以整改实效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，为法库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。

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。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及时向我们反映。联系人：周维；联系电话：87122695；电子信箱：fkczjzww@163.com。

中共法库县财政局党组

2026年9月11日